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此外，在未有登記或取得登記豁免前，股份不得在美國要約發售或出售。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在本公佈中另有定義，否則在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九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的售股章程（「售股章程」）中所界定的詞語與本公佈中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6）

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謹此公佈，全球協調人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代表國際買家全面行使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所涉及的額外股份為29,250,000股（「超額配發股份」），相等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的15%，以促使悉數退回向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借用的29,2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純因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而借入。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15.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而該價格為全球發售的每股發售價。

本公司謹此公佈，全球協調人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代表國際買家全面行使售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所涉及的超額配發股份相等於根據全球發售初步發售的發售股份的15%。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15.5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而該價格為全球發售的每股發售價。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作為穩價操作人）已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證券借用協議（「借股協議」）向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借用29,250,000股股份，純因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而借入。超額配發股份將會用作促使悉數退回向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借用的29,250,000股股份，該等股份純因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而借入。

於緊隨超額配發股份發行後，已發行的股份總數將為809,250,000股，其中合共224,250,000股股份由公眾持有，相等於經超額配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7.71%。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該等超額配發股份將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隨完成全球發售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行使)		緊隨行使超額配發權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百分比
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 ⁽¹⁾	585,000,000	75.0	585,000,000	72.29
公眾股東	<u>195,000,000</u>	<u>25.0</u>	<u>224,250,000</u>	<u>27.71</u>
總數	<u>780,000,000</u>	<u>100.0</u>	<u>809,250,000</u>	<u>100.0</u>

⁽¹⁾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已根據借股協議向Cordwalner Bonaventure Inc.借入29,25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配股而借入。

承董事會命
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建民先生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建民先生、蔣至剛先生、趙明靜先生、謝東璧先生及 Chi Lo-Jen, Stephen 先生；非執行董事為 Shih Takuen, Daniel 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寶奎先生、吳克儉先生，太平紳士及洪承禧先生，SBS、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